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上午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现场会议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18年12月7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星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8-124

高新投资”)、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声学”)及全资孙公司共青城恒大鼎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鼎毅”)拟投资设立共青城鼎毅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鼎毅环保产业基金”)。鼎毅环保产业基金投资规模1,000万元,恒大鼎毅作为鼎毅环保产业基金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1%;恒大高新投资与恒大声学作为鼎毅环保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人各认缴出资495万元,认缴出资比例均为49.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登载的《关于投资设立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对回购条款的修改决定,公司拟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部分内容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登载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18年12月26日(星期三)下午14:30时在江西省南昌

昌市高新区金庐北路88号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登载的《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上午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现场会议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18年12月7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建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8-125

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公司章程》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

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的事项,有利于增强公司股票长期期的投资价值,维护股东利益,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回购方案可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登载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8-12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更好地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有关股份回购条款的修改决定,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议案》,拟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调整前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概述
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10日及2017年12月26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等议案,并分别于2017年12月11日及2018年1月23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及《回购报告书》,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回购总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6元/股,若全额回购,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312.5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2%,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起不超过6个月(即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2017年12月26日至2018年6月25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前期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

2018年5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完成的公告》,截止到2018年5月24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14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3%;支付的资金总额为30,024,361.60元(含手续费等)
三、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说明
1、回购股份用途
原为:“股份奖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等,具体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
调整为:“回购股份的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本次回购的股份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2、决议的有效期
原为:“本决议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
调整为:“本次股份回购决议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相关事项办理完成之日止。”
3、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原为:

“(一)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下事宜:
1、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回购股份数的具体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作注资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2、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二)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上述要求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回购的具体股份品种、方式、时间、价格、数量等;
2、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注册资本变更事宜;
3、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三)上述授权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调整为:“公司将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的,可以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一)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下事宜:
1、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回购股份数的具体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作注资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如下回购公司股份事宜:

1、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上述要求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回购的具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8-126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大高新”)全资子公司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高新投资”)、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声学”)及全资孙公司共青城恒大鼎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鼎毅”)拟投资设立共青城鼎毅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鼎毅环保产业基金”)。鼎毅环保产业基金投资规模1,000万元,恒大鼎毅作为鼎毅环保产业基金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1%;恒大高新投资与恒大声学作为鼎毅环保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人各认缴出资495万元,认缴出资比例均为49.5%。

(二)对外投资审议情况
2018年12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专业投资机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共青城恒大鼎毅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05MA363RUE20
住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7年7月12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智峰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金额(万元)
1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0

私募基金管理人资质:恒大鼎毅已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履行登记备案程序,于2018年7月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登记编号:P1068662。

关联关系:恒大鼎毅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三、合伙企业其他投资人情况简介
1、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077587466XC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庐北路88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05-06-24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星河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金融、证券、保险、期货除外);高温抗蚀耐磨涂料、特种陶瓷、耐磨衬里材料、浇注料、捣打料、高温

胶泥、高温远红外涂抹料、金属热喷涂、节能材料、机电产品及配件开发、技术服务;防磨工程、保温工程、技术服务;国内贸易(以上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07769590729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枫林大道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06-12-25
注册资本:6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恩智
经营范围:噪音污染防治,建筑声学材料及产品的生产销售,综合服务、工程施工、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音响灯光工程的设计、施工、机械非标产品、仪器仪表、微电子产品设计、加工、安装、环保材料、建筑装饰材料、金属材料、机电产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百货的批发、零售。(以上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两家公司均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四、合伙企业的的基本情况
名称:共青城鼎毅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基金规模:1000万元
基金管理人:共青城恒大鼎毅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共青城恒大鼎毅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实业投资,环保产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合伙企业投资存续期为伍(5)年,其中,前叁(3)年为投资封闭期,投资人不得提前赎回,后贰(2)年为退出期;根据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并为全体合伙人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之目的,普通合伙人可独立决定,将存续期限延长贰(2)次,一次壹(1)年。之后,如确需再延长存续期的,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五、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各合伙人已认缴基金出资总额与比例为:

出资主体	合伙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额占比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95	货币	49.5%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95	货币	49.5%
共青城恒大鼎毅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	货币	1%

2、出资方式
本合伙企业所有合伙人之出资方式均为以人民币货币出资。
3、缴付期限
普通合伙人根据拟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及支付进度,发出缴付出资通知书,各个合伙人根据出资通知书列明的缴款金额及期限缴纳出资,各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8-128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8年12月26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18年12月26日(星期三)下午14点30分,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2月25日(星期二)下午15:00至2018年12月26日(星期三)下午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5日下午15:00至2018年12月2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系统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21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截至2018年12月21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书面委托授权的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金庐北路88号,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议案》
提案人: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提案人: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议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5日9:00—11:30、14:00—16:00。
2、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金庐北路88号,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持股凭证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3)受他人委托出席股东大会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5)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用、传真件进行登记,需在2018年12月25日下午16:0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

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蔡云
2、联系电话:0791-88194572
3、传真:0791-88194572
4、邮政编码:330096
5、通讯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金庐北路88号,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七、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为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8、备查文件
1、《恒大高新: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91”
2、投票简称:“恒大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致: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股东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股东持股性质: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期限:代表本单位/本人参加股东大会并对会议审议的以下事项行使表决权。
委托期限: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期间(如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思表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委托人作为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议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重要提示:1、“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项下都不打“√”的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项下打“√”的按废票处理;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